证券简称：振华科技　　证券代码：000733　　公告编号：2011-24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形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时间：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1年7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30

2.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9日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8日15:00至2011年7月29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。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四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（五）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陈中先生因公出差，经全体董事推举，会议由公司董事文凡明先生主持。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1年7月14日发出，会议议题及相关内容刊登在当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2011年7月26日发出了召开本次会议的提示性公告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69人，代表股份138,756,80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8.75%。 其中：

（一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9人，代表股份135,942,35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7.96%。

（二）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0人，代表股份2,814,45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0.79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经理班子、各部门负责人及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的议案》同意6,990,75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74.63%；反对2,376,05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5.37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%。

会议审议提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方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按规定回避表决。其所持有股份129,390,000股不计入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范围。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贵州驰宇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彭文宗　赵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经本所验证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二0一一年七月三十日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